

本案編號 OUR REF.: L/M to UGC/GEN/103/1/4

來函編號 YOUR REF.:

電話 TELEPHONE: 2524 1795

中國香港灣仔港灣道 6 至 8 號瑞安中心 7 樓
7/F Shui On Centre, 6-8 Harbou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China
電話 Tel: (852) 2524 3987
傳真 Fax: (852) 2845 1596
電子郵件 E-Mail: ugc@ugc.edu.hk
網址 Homepage: www.ugc.edu.hk

譯本

香港中區
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韓律科女士

韓女士：

審計署署長第四十號報告書

就你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六日及十九日的來函，我現一併附上英文回覆(附件甲及乙)。中譯本將於稍後提交。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
張寶德

連附件

副本送：教育統籌局局長
香港城市大學校長
香港浸會大學校長
嶺南大學校長
香港中文大學校長
香港教育學院校長
香港理工大學校長
香港科技大學校長
香港大學校長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 10 章：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 —— 職員薪酬福利條件及獎助學金

(Q) The progress made by the institutions in establishing a new remuneration system in the light of the impending deregulation of their salary scales: -

香港城市大學

各工作小組及管理議會，已就大學薪酬計劃的不同方案作出探討。在教職員協會舉辦的全體員工公開論壇上，大學管理層亦作出了進度報告，以及聽取員工的意見。大學在進一步審視未來的財務狀況後，會制定具體建議，其中包括有關薪酬問題的申訴機制。

香港浸會大學

早前浸會大學在回應審計署報告書時指出，浸大校董會在決定大學的薪酬制度是否與公務員薪酬制度脫鉤時，將取決於以下三個主要因素：(a)仔細檢定政府提出有關建議的實施詳情（特別是有關房屋福利一項）；(b)詳細分析脫鉤可為浸大帶來的得益；及(c)教職員的意見。

以便校方能夠充分了解上述三個因素，以及向教職員進行充分諮詢，大學預計須要一些時間方能就脫鉤問題作出決定，但大學估計在未來約九個月的時間內亦可完成數項主要工作目標，其中包括草擬新的教學及非教學人員薪酬制度及福利條款，以及諮詢教職員等。

嶺南大學

嶺大現已著手建立一個新的薪酬制度，由於新薪酬制度將會影響全體教職員，大學管理層以公開論壇方式諮詢教職員對建議中的薪酬制度的意見。至目前為止，大學已舉行二輪公開論壇收集教職員對大學所擬的節省資源措施的意見。

人力資源委員會剛已討論新薪酬制度的建議，並根據討論結果作出修改，並於下次公開論壇諮詢教職員的意見。經修訂的新薪酬制度將呈交校董會的人事委員會審議，如審議通過，則向校董推薦就新薪酬制度作出審議及裁定。以目前進度，可望於本年六月底的校董會會議審議或作出裁定。

香港中文大學

鑑於政府放寬規管院校的薪酬，大學留意到這是適切時機，檢討及制訂合宜的薪酬制度以吸納及留任人才。惟此等事宜影響深遠，故大學

有關委員會將全面及深入地探討各項細節。

大學一向因應各種發展需要，以高效益管理為目標，不時檢討各項措施及作出修訂。過去兩年，大學便會就員工管理及聘用條件方面推行多項改革，以確保員工的工作績效及妥善運用大學的資源。

香港教育學院

香港教育學院校董會的人事委員會一直積極審議與引入新薪酬制度有關的各種事項。教院即將聘用一所顧問公司，檢視所有「等同教學人員的行政人員」的職位，並參考私人機構和其他半政府機構的薪酬水平，建議一套薪酬結構。教院將成立一校內督導委員會，推動顧問公司的工作，同時檢討/建議教學人員的薪酬結構。預計顧問公司和校內督導委員會的建議均將提交校董會人事委員會詳細審議，後者將擬訂適當的建議，在明年初提交校董會審議/批核。在校董會指示和批准下，教院的管理高層將在正式實施新的薪酬制度之前，召開全體教職員公開論壇。

香港理工大學

理大已就未來的大學薪酬制度組成一個由常務副校長任主席，並由人力資源處及財務處高層組成的工作小組。小組早於數月前已開始研究及參考現時的職業市場情況及其他有關資料，現時正制訂有關薪酬和其他招聘條件的建議。理大希望其人力資源政策及有關制度，在可能範圍內能與本港其他大學相若。工作小組擬於二零零三年年底前完成此項研究，並在進行諮詢後提交予大學管理層及校董會考慮。

香港科技大學

推行新的薪酬制度涉及很多複雜的問題，大學將會在未來數月內展開考慮。

香港大學

大學最近覺得有需要全面檢討其人力資源措施及策略，亦正就就整體人力資源措施進行檢討，希望能釐定出新策略以應付校內外的轉變，包括政府最近決定撤銷大學的薪酬規限。

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校務委員會會議正式通過大學就人力資源措施及策略進行檢討及改革的計劃，同時，委員會授權校長將政府取消大學薪酬規限一事，作為大學人力資源整體策略的一部分，加以考慮，並尋求相對方案及對策使大學可以因此獲益，大學會因應需要諮詢教職員的意見。

在校務委員會同意下，校長與其資深同僚會在未來數月向校內教職員徵詢意見，就新的人力資源措施及策略製訂建議，當中將包括就著薪酬脫鈎的情況而定立的新的薪酬制度的有關建議。

Issues raised in letter of 19 May 2003

Q. *Timetable for developing and issuing disclosure guidelines on the remuneration of senior teaching and administrative staff in all UGC funded institutions (paragraph 2.65(d) of the Audit Report refers) :-*

答. 教資會很快便會與院校及政府就公開教學及管理人員的薪酬的指引展開討論，有關指引將會以加強透明度及校外參與為原則。視乎討論的進度，教資會希望於半年內完成訂定有關指引。

Housing benefits of the Heads of UGC-funded institutions

(a) *Whether there are any standards for the provision of accommodation to the HoIs and if so, what are the details :-*

答. 現時並沒有一套為大學校長提供住所的標準，但鑒於傳統歷史理由，某些院校會在校園內為校長提供住所。然而，這種住所的性質相類似「校長職務寓所」，而非員工宿舍，很多院校活動都會在該寓所舉行。

(b) *In respect of those institutions which provide accommodation to their Heads, a comparison of the accommodation provided including the type of the premises, the size of the premises and the expenditure incurred :-*

答. 現有的住所安排見於附件。

(c) *For those institutions which do not provide accommodation to their Head, what are the arrangements for the provision of housing benefits to the HoIs :-*

答. 教育學院及中文大學並沒有為莫禮時教授和金耀基教授提供住所，這是因為他們在未被委任為校長前已參加了居所資助計劃。

理工大學亦沒有為校長提供住所，校長每月的房屋福利和度假旅費津貼以現金支付。

Remuneration of the Heads of Finance of UGC-funded institutions

(d) *Whether the Administration was involved in determining the ranking and level of pay of the heads of finance posts when such posts were created and if so, details of the justifications for the ranking and pay level :-*

答. 八所教資會資助院校是由各院校的校董會根據個別大學條例管理。在2003年7月1日解除對大學薪酬的規管前，院校需要根據財委會通過的薪級表去釐定薪酬，大學教學人員和對等職級行政人員的劃一薪級表適

用於大學高層管理人員，例如財務長。但在整體撥款及院校自主的精神下，政府及教資會都沒有介入設立院校個別職位或釐定其有關級別。

- (e) ***Whether, in the UGC's views, the level of responsibility and the level of pay of the institutions' heads of finance should be compared to the head of finance of a large government department or a large private-sector company like the MTR Corporation: -***

答. 由於大學的運作有別於政府或任何其他機構，因此教資會認為比較院校財務長與政府或其他機構財務長的薪酬福利條件未必完全適合。

嘗試去比較不同機構中的職位薪酬本身就有著一定的困難，相同名稱的職位往往在工作性質及內容、所需技能、專長及所要承擔的責任也有所不同。然而，作為有用的參考資料，財務長通常是大學的財務總監，亦屬於大學管理層中首三層的成員。

院校	建築物類型	單位面積 (平方尺)	所涉及的開支 (2001/02) (經常性開支包括公用事業開支、打理家務及維修費用等)
城大	校園外租用的獨立屋	5,400	\$1,700,555 (其中\$1,626,400屬租金及差餉開支)
浸大	校園內的獨立屋	3,643	\$98,000 (其中5個月裝修，因此不足一年計)
嶺大	校園內的獨立屋	4,020	\$162,000
科大	校園內的獨立屋	4,850	\$231,000
港大	校園內的獨立屋	6,620	\$277,000